

公 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要求，现将《闵行区华漕社区03单元(MHP0-1403)控制性详细规划15街坊局部调整（实施深化）》向社会公示，听取公众意见。该规划的主要内容详见所示图件。本次公示时间为公告之日起的30天，如对该规划有异议者请在此公示期限内与闵行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联系。

规划公示时间：2019年2月2日-2019年3月3日

反馈方式：邮寄书面意见（闵行区莘松路555号501室 郭长

升 邮编：201199 咨询电话：34978572）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00 下午13:00—17:00。

闵行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
2019年2月2日

闵行区华漕社区03单元（MHP0-1403）控制性详细规划 15街坊局部调整（实施深化）公众参与草案

规划组织编制单位：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闵行区人民政府

规划编制单位：上海闵行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前言

《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规定：制定城市规划，应当听取公众意见。

详细规划的编制和实施与社会公众的生活息息相关。通过规划的公众参与，可以使社会公众更好地了解城市规划、参与城市规划、支持城市规划，使规划编制更具科学性和合理性，充分体现人民群众的意愿，对土地使用、公共服务设施、基础教育设施、交通和市政基础设施等进行优化，维护公共利益，提高城市规划的编制水平。

规划公示时间：2019.2.2—2019.3.3

反馈意见方式：

1、邮寄书面意见（闵行区莘松路555号501室 郭长升，邮编201199）

2、咨询电话：349785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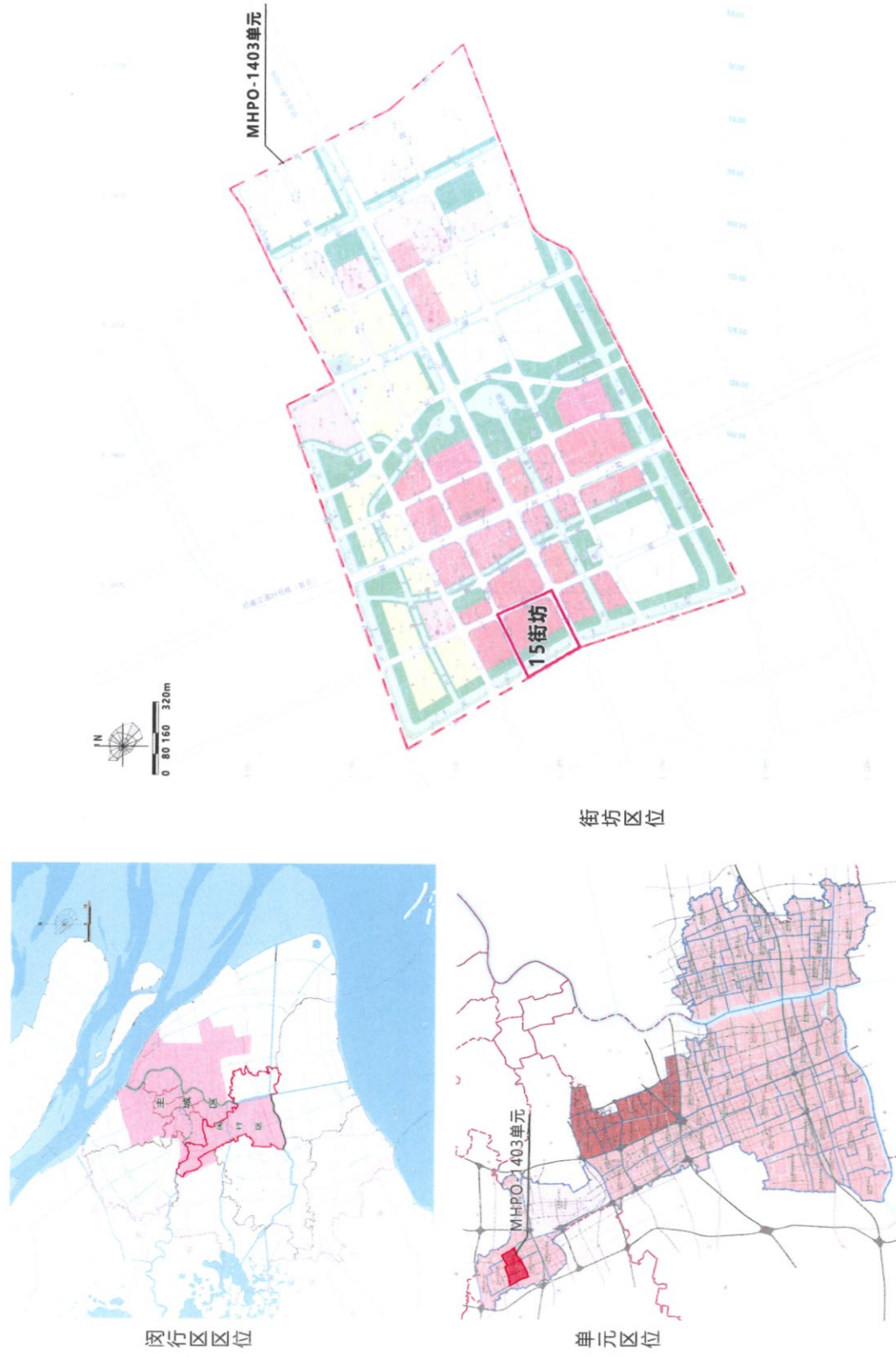
（周一至周五 上午8:30—11:00 下午13:30—17:00）

项目概况

本次规划调整对象涉及华漕社区MHP0-1403单元，单元范围为由纪梅路—纪翟路—纪友路—开兴路—芳乐路—纪潭路所围合的区域，用地面积约为270.67公顷。

本次局部调整涉及MHP0-1403单元15街坊，规划四至范围为东至金辉路、南至纪宏路、西至纪潭路、北至高嵩路，总用地面积约5.9公顷。

为落实南虹桥地区国际教育产业功能，优化教育设施布局，加快推进15街坊整体开发建设，本次局部调整将15-04A地块由商务办公用地调整为教育科研设计用地，其功能为上海外国语学校民办闵行外国语学校。



本次规划调整涉及闵行区华漕MHP0-1403单元15街坊。主要调整内容包括道路红线调整、地块边界调整、地块切分、用地性质调整、开发强度调整、建筑高度调整。具体如下：

(1) 道路红线调整

15街坊北侧道路线型及道路红线宽度均发生改变，道路红线调整后街坊范围需同步调整，街坊用地面积由5.9公顷调整为5.6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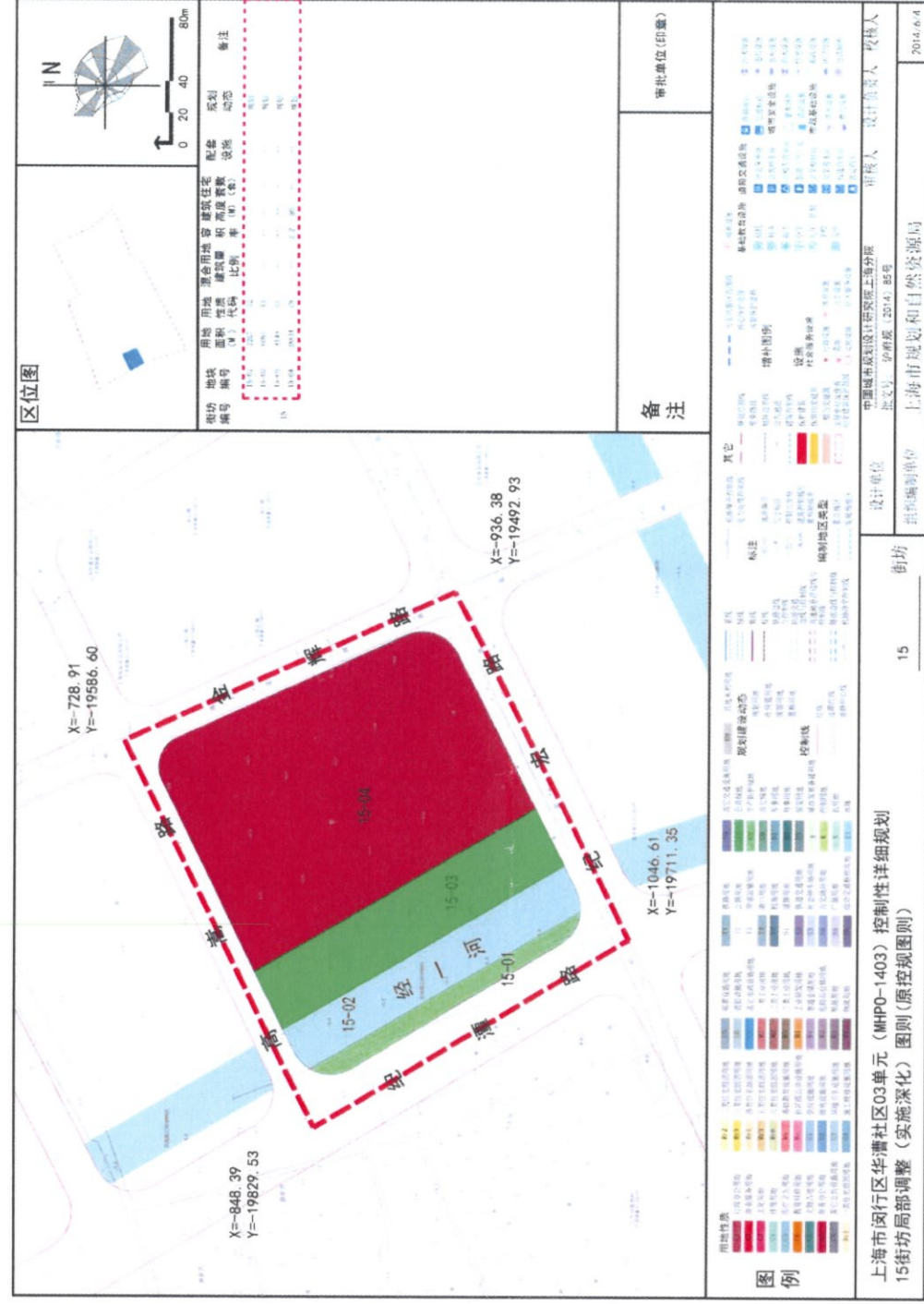
(2) 地块边界调整

对街坊内地块边界进行调整，其中：15-01地块用地面积由2207平方米调整为2524平方米；15-02地块用地面积由6091平方米调整为6607平方米；15-03地块用地面积由8149平方米调整为2209平方米；15-04地块用地面积由28834平方米调整为31053平方米。

(3) 地块切分

将15-04地块切分成15-04A、15-04B两个地块。15-04A地块用地面积为30306平方米，15-04B地块用地面积为747平方米。

调整前图则



(4) 用地性质调整

15-01地块用地性质由生产防护绿地（G2）调整为公共绿地（G1），15-04地块用地性质由商务办公用地（C8）调整为教育科研设计用地（C6），15-04B地块用地性质由商务办公用地（C8）调整为生产防护绿地（G2）。

(5) 开发强度调整

15-04A地块的容积率由2.2调整为1.8。

(6) 建筑高度调整

15-04A地块的建筑高度由50米调整为教学楼建筑高度控制为24米，宿舍楼建筑高度控制为45米。

调整后图则

